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谢楠	中国	总经理、代理董事会秘书	40.0000	22.22%	0.71%
2	李洪巍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5000	2.50%	0.08%
3	李超鹏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1.67%	0.05%
4	郭建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2413	1.25%	0.04%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共 81 人）				97.0587	53.92%	1.73%
三、预留部分				33.2000	18.44%	0.59%
合计				180.0000	100.00%	3.21%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3、本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及外籍员工。

4、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按要求及时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5、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6 日